

金林区：“四步走”助推基层减负增效

近年来，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全面贯彻党中央和省、市委关于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决策部署，聚焦省市破解基层治理“小马拉大车”突出问题的20条举措，坚持推行“快起步、紧跟步、迈大步、走稳步”四步齐走，迈上基层治理现代化新台阶。

高位统筹“快起步” 提供坚实组织保障

金林区针对基层治理工作的新要求、新形势，坚持以党建为引领，以坚强的组织保障，推动基层治理走深走实。

统筹指导把好“方向盘”。构建区委书记抓统筹、组织部门抓推进、职能部门抓落实的三级责任体系。区委常委会2次专题研究部署破解基层治理“小马拉大车”工作，区委书记深入农村、社区调研10余次，示范带动处级领导以“四下基层”为抓手，深入乡镇、社区调研，指导工作有效落实。

明确重点亮好“指路灯”。在深入研究省市工作方案的基础上，结合全区实际，将7方面20项具体举措进行细化，分解为87项具体措施的任务分工表，进一步明确21个职能部门的具体任务与完成时限，切实把准工作方向。

强化调度压实“责任链”。全面压实工作责任，推动各项任务快速落实。组织部长2次召开专题工作调度会议，听取各部门进展情况汇报，并安排专人每周二掌握各职能部门工作进度，并对工作推进缓慢、任务抓得不实的部门负责人进行约谈，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。

强化管理“紧跟步” 健全基层网格体系

金林区坚持把基层网格建设作为强化基层治理的重要举措，夯基固本，构建上下贯通的网格体系。

优化网格设置打基础。按照“规模适度、界限清晰、无缝覆盖、动态调整”的原则，区委组织部、区委社会工作部、区委政法委联合制定《关于调整社区基础网格的工作方案》，在保留难治理、地域偏的网格基础上，计划将原有的152个基础网格进一步优化调整至106个，其中农村网格4个、城市网格100个。全面加强网格党组织建设，目前在152个基础网格上成立了154个党组织，将全区2883名社区自管党员全部纳入党小组管理，55名党员社区工作者担



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召开破解基层治理“小马拉大车”突出问题工作推进会议。

任基层党支部书记、党小组组长；在51个专属网格上成立了53个党组织，待基础网格优化后，重新调整网格党组织设置，进一步夯实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基础。

健全事项清单明责任。根据省级文件要求，结合全区实际，制定《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依法自治事项清单（试行）》《基层群众自治组织依法协助政府工作事项清单（试行）》《村（社区）减负工作事项清单（试行）》《关于印发网格事项清单准入流程以及网格事项清单的通知》等文件，进一步明确了14类42项118条具体内容，有效推动网格化建设措施落地见效，全面提高基层治理社会化、法治化、专业化水平。

强化监督管理促落实。建立“区—镇—社区”三级网格服务系统，形成事项受理、分类转办、跟踪问效、督促落实、结果反馈、打分评价、信息公开、归档销号的工作闭环。严格落实“三级四长”包联责任，由区委书记、区长担任总网格长，处级领导担任一级网格长，乡镇党委书记、镇长担任二级网格长，社区（村）书记、主任担任三级网格长，形成自上而下的管理体系。足额兑现社区工作力量的工作待遇和社区工作者职业资格补助，有效落实《城市社区专职网格员职责任务参照清单》，健全完善《金林区关于进一步做好职能部门进网格工作实施方案》《专业网格员工作职责》《专业网格员绩效考核办法》和《专业网格员与兼职网格员联动机制》，对表现优秀、工作成绩群众认可的优秀网格员发放绩效奖金，有

效激发网格员干事创业积极性，提升网格服务质效。

明确权责“迈大步” 增强乡镇履职能力

金林区坚持因地制宜、综合施策，强化机构编制保障，优化基层治理体系，为“马”赋能、为“车”减负，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。

加大机构改革力度提动能。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基层治理全过程，推动党的政治优势、组织优势转化为治理优势。严格按照上级统一部署，着力改革机构设置，聚焦基层党的建设、经济发展、民生服务、平安法治等4方面主要职能，优化职能配置，科学合理设置机构，两镇统筹设置“三办五中心”，分别设置3个副科级事业单位，打破乡镇事业单位人员晋升“天花板”。以推进基层权责清晰、服务优化、治理有效为根本，推动30个区级政务服务部门及两镇11个社区、4个行政村完成了“四级五十同”平台建设，共认领政务服务事项1325项，定点投放22台政务服务自助服务终端，将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延伸至群众身边。

建立乡镇履职清单明责任。充分考虑本地区乡镇自然情况、经济基础等实际，建立129项具体任务的“金林区乡镇职责任务清单”、46项具体任务的“金林区乡镇法定行政权力事项清单”，进一步明确乡镇权责。同步印发《金林区推进乡镇职责任务清单建设实施方案》《“清单”高效运行工作方案》，整合“清单”相关制度，形成“1+4+N”模式

配套制度，即以1个联席会议制度为核心，辅助职责任务清单准入准出（动态调整）制度、“吹哨报到”联动协调制度、考核评价及监督问责制度、综合执法协作制度4个子制度，并根据职责任务工作实际变化随时增减或调整N个制度。对两镇无法承接的40项具体内容，按程序由上级部门收回履事项或由承办主体修改成配合实施，使乡镇“接得住、履行得好”。加大基层减负力度，扎实开展基层组织“滥挂牌”集中清理工作，累计清理村（社区）挂牌34块，规范保留村级牌子32块、社区牌子88块。集中清理4个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、63个网络工作群等“僵尸群”“僵尸APP”及“僵尸账号”，严格精简整合“一事多群”，减轻基层“指尖”负担。

提升乡镇统筹能力强服务。坚持重心下移、力量下沉的原则，盘活编制资源，夯实基层基础。按照“编随事走、人随编走”原则，为区级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增核事业编制40名，有效保障综合行政执法力量下沉人员数量。明确“区编镇用”“镇编村（社区）用”适用范围、编制来源及使用程序，统筹核定两镇行政编制57名、事业编制157名。及时跟进落实实用编进人计划，为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14名“三支一扶”人员办理落编手续，补充乡镇“新鲜血液”。设立社区劳动保障工作站，为11个社区配备公益性岗位人员31名，减轻社区工作者压力。针对乡镇对无法独立解决的重大事项、复杂事项或突发事件，通过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（网格化服务）平台、电话、信函等

方式向职能部门“吹哨呼叫”，或直接向区直部门进行“呼叫”，推动治理资源在乡镇聚合。年初以来，全区共受理7547件工单，已办结7400件，工单办结率为98%，实现问题上报与工作下派的双向传递。

强化保障“走稳步” 提升服务群众水平

金林区坚持把服务群众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健全工作举措、丰富服务模式，助推基层治理现代化。

强化经费保障确保正常运转。全力支持乡镇和村级组织运转，将每村3万元的区级配套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补助资金纳入2024年预算，年初已将4个行政村的12万元区级配套资金下达至两镇政府，两镇已足额拨付至4个行政村。参照市级要求，研究制定并印发《金林区区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》，明确了购买服务的种类、性质和内容。聚焦保障和改善民生重点领域政府购买服务改革，对目录范围内的服务事项坚持“先有预算安排，后购买服务”的原则，绩效管理乡镇政府购买服务项目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”，不断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。

强化物业覆盖确保工作有效。进一步规范物业企业领域工作开展，指导两镇组建24个业主委员会，进一步明确了大额维修资金使用、小区公共收益支出、公共设施完善等事项均需向业委会报备的工作要求；建立健全“社区+业委会+物业”的三方协同议事模式，通过金林区物业公司业主签署物业服务合同，以居民自管、物业帮管的方式方法构建统一协调、协同解决物业管理问题的工作体系；进一步加强物业企业管理，目前正积极推进金林区社区、物业企业、业委会交叉任职模式，确保进一步提升物业服务水平。

强化党建引领确保服务提质。深化党建对物业行业的全面引领，组建中共金林区物业行业总支部委员会，研究部署社区物业党建联建工作，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。精准摸排各物业企业党员数量，对符合条件的物业企业，指导建立党组织，对党员数量3人以下的物业企业，通过挂靠社区、下派党建指导员等方式，全面加强党组织对物业企业的指导。（记者杜英姿、郭文治、孟航、李彤彤、李静雯综合报道）